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S

PROVISIONAL

S/PV.3731
14 January 1997

CHINESE

第三七三一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7年1月14日星期二，上午11时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小和田先生	（日本）
成员国：	智利	拉腊因先生
	中国	刘洁一先生
	哥斯达黎加	萨恩斯先生
	埃及	阿瓦德先生
	法国	拉德苏先生
	几内亚比绍	卡布拉尔先生
	肯尼亚	马乌戈先生
	波兰	弗洛索维兹斯先生
	葡萄牙	蒙特罗先生
	大韩民国	崔先生
	俄罗斯联邦	费多托夫先生
	瑞典	奥斯瓦尔德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里奇蒙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因德弗思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97-85021 (c)

上午11时3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克罗地亚局势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1066(1996)号决议提交的报告(S/1996/1075)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克罗地亚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诺比洛先生(克罗地亚)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1066(1996)号决议提交的报告,即文件S/1996/1075。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1997/29,其中载有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文本。

我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下列其他文件:S/1996/884,1996年10月28日南斯拉夫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及S/1996/974,1996年11月25日克罗地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S/1997/29)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智利、 中国、哥斯达黎加、埃及、法国、几内亚比绍、 日本、肯尼亚、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1093(1997)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11时40分散会。